证券代码: 832453

证券简称: 恒福股份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19年4月1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76 号盈隆广场 2303 房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 徐结根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召开会议的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734.66 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3%。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恒福茶文化股

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18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并编制了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4.66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的实际情况,拟定了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4.66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 其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4.66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根据 2018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对 2018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总结,形成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4.66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根据战略规划和业务开展预期,对 2019 年度的财务计划提出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4.66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议 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编制了《2018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由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了专项审核意见,并出具了"广会专字[2019]G19000580026号"《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4.66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

根据双方的合作情况,本公司拟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本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 董事会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4.66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编制《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8 年度,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4.66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授权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在 2019 年度利用累计金额不超过 6,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的银行理财产品,以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在 2020 年 5 月 31 日前,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限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具体实施。前述投资资金在授权有效期内和授权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4.66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据公司经营需要,预计 2019 年度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将发生以下日常性关联交易:向勐海弘一茶业有限公司采购商品,交易金额为 6,000,000.00 元;向昆明市官渡区恒福茶叶经营部李洪波销售商品,交易金额 5,000,000.00 元;向徐结根租赁办公场所,交易金额 532,260 元;向李朝玉租赁办公场所,交易金额 1,029,512.52 元。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8.3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广东梧桐兄弟投资有限公司、广州东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结根、李朝玉、徐结坤为关联股东,合计 6,676.36 万股,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陈翊、廖颖华

(三) 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

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形成的股 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201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9年4月22日